

萧县人民医院检验科、病理科技术服务合作项目 (二次) 第二包中标 (成交) 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EP-XXQT2024050B

二、项目名称：萧县人民医院检验科、病理科技术服务合作项目（二次）
第二包

三、中标（成交）信息

供应商名称：合肥安为康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临泉路 7266 号研发中心楼 7 层

中标（成交）费率：68%

评审得分：98 分

四、主要标的信息

服务类

名称：萧县人民医院检验科、病理科技术服务合作项目（二次）第二包

服务范围：合作单位根据病理科标准化建设要求，负责为萧县人民医院病理科提供所需的设备及技术人员（设备及软件品牌由院方确定，达到三级医院水平），合作期满，乙方所投入的设备归甲方所有。

服务要求：合作方应保证自身的能力和资源能够满足甲方的委托检测需求，包括实验室人员的技能和专业知识，检测方法等。提供区域病理诊断中心建设整体解决方案；远程术中冰冻切片解决方案；国内知名病理专家远程病理诊断信息化解决方案，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服务时间：三年（1+1+1，从签订合同日期起）。

服务标准：满足采购人及采购文件要求。

五、评审专家名单：邵子杰（组长）、刘得元、余红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按代理协议执行；

收费金额：1.3 万元。

七、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若投标供应商对上述结果有异议，可在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在工作时间向安徽弘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提出质疑（异议），质疑材料递交地址：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宿州大道绿洲嘉园；联系人：杜工，联系方式：15755723008。

若投标供应商对质疑处理意见有异议，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萧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提出投诉。

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现将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

（一）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别号（如有）；
- 3、被质疑人名称；
- 4、具体的质疑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 5、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 6、必要的法律依据；
- 7、提起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 1、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 2、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 3、质疑材料不完整的；
- 4、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 5、对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萧县人民医院

地 址： 萧县公园路

联系方式： 王主任 13365576780 候主任 1809569859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安徽弘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宿州大道绿洲嘉园

联系方式： 杜工 1575572300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杜工

电 话： 15755723008